

我国互联网金融风险分析及监管对策研究

艾晓晨

杭州海康威视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DOI:10.32629/ej.v3i1.370

[摘要] 近年来互联网金融的飞速发展,给社会生活带来巨大变革的同时也对我国经济金融发展产生了深远影响。本文分析了互联网金融的发展历程及监管现状,在此基础上结合当前互联网金融存在的风险,从加强对互联网金融信息技术风险的监管、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深化完善监管体系与相关法律法规三方面提出了具体的对互联网金融的监管对策建议。

[关键词] 互联网金融; 风险; 监管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技术、大数据技术等新兴技术在中国的飞速发展,互联网金融也得到了发展空间并随之崛起,但在互联网金融迅速发展创新的同时,其中蕴含的风险也变得不容忽视,且因我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时间并不长,尚未建立起完善的监管体系和法律法规。在互联网金融问题日益突发且监管缺位的背景下,为了保证互联网金融的健康发展,应结合实际来系统分析我国互联网金融存在的风险,并在此基础上提出必要的监管对策建议,希望能够促进互联网金融的健康长远发展。

1 互联网金融的发展历程与监管现状

1.1 互联网金融的发展历程

互联网金融在中国的发展可以分为起始阶段、发展阶段和监管阶段。从20世纪90年代起,我国开始探索全新的金融发展模式,而互联网在发展初期并未和金融产生联系,而是着眼于发展货物贸易。随着互联网应用范围的延伸,部分互联网公司有了清算支付的需求,而2004年支付宝的出现一定程度上意味着在我国互联网和金融开始相结合,此后中国互联网的普及率也开始不断上升。2012年,有关学者首次提出互联网金融的概念,标志着我国互联网金融从无到有,正式进入了发展阶段。在此阶段国家并未对该行业进行实质性的监管和限制。

2013年至2015年可称为互联网金融在我国的发展阶段。2013年国务院部署的调研课题中开始出现“互联网金融与发展”,其颁布的两个重要文件中也都正式写入了互联网金融相关的内容,11月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也首次提出发展普惠金融、鼓励金融创新。2014年与2015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都提及了互联网金融,并指出要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至2015年7月,

的招标投标档案内容,定期对档案资料进行检查和清理,保存具有价值的档案资料。同时,在开展档案管理工作时,要加强管理人员与各部门之间的协调和沟通工作,方案招标投标档案管理的进行,确保招标投标档案的完整性,方便后期的查阅和参考。

3.4 提高企业招标投标档案管理工作信息化技术水平

在开展计算机档案管理工作时,应该提升企业的数字化水平,建立完善的档案管理系统,对档案资料的录入应该规范化进行,对每项招标投标项目设置基本的信息表,并设计完善的检索功能,通过关键词的查询和检索,方便快捷的进行招标投标档案资料的查阅,有利于招标投标档案管理工作效率的提升,对企业招标投标档案管理工作具有重要意义。

4 结束语

随着时代的不断进步,招标投标项目被广泛应用于建筑、采购等各大领域中,都取得了较为显著的成效。为了使招标投标项目更好的发挥其应有的作用,企业相关部门开展了招标投标档案管理制度,有效的开展招标投标档案管理,对企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但就目前的企业招标投标档案管理工作

人民银行等10部委出台了《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该文件是我国互联网金融的第一个纲领性文件。可以看出,在此阶段国家对互联网金融的态度是支持和扶持的,并相应给出了宽松的监管政策,使我国互联网金融得到了飞速发展,但同时也因监管不使互联网金融开始慢慢暴露其风险,为几年以后互联网金融企业频繁爆雷埋下了导火线。

2016年堪称我国互联网金融严监管的元年。在当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政府对互联网金融的态度从“促进”转为“规范”,此后相关监管部门也开始对互联网金融领域展开了专项整治工作,并出台了相关的政府文件和细化的监管意见。2017年我国对互联网金融的监管开始走向合规,政府开始对互联网金融的各个专项领域进行进一步的细化监督,并出台了一系列方案公告,旨在严格控制互联网金融的野蛮生长。

1.2 互联网金融的监管现状

通过以上对我国互联网金融发展历程的分析,可看出互联网金融行业产生并发展的时间其实很短,但其在出现后就得到了飞速发展并和我们的日常生活紧密结合了起来。互联网金融能得到如此快速的发展与政府给予的政策支持和宽松监管环境有关,但监管总会滞后于创新,监管体系跟不上互联网金融的发展创新脚步,就逐渐暴露出越来越多的问题。

自2016年后我国开始对互联网金融行业加强了监管力度,但因互联网金融行业与传统金融行业存在很大不同,其监管需要单独的监管体系与法律法规,且互联网金融产品的发展是日新月异的,对应的监管体系与法律法规也要不断进行更新完善,目前仍存在监管机制滞后,监管机制落地速度不及互联网金融产品产生速度的问题,此外也存在监管预警机制不完善

来说,仍然存在许多不足的地方,例如招标投标档案管理工作资源不足以及管理水平不高等,导致招标投标档案管理工作不能充分发挥作用,从而阻碍了企业的发展,企业应该高度重视招标投标档案管理工作,针对存在的问题,积极开展档案管理工作优化工作,实施人员的素质培训和专业水平的提升,开展科学有效的档案管理模式,优化企业招标投标资料的收集工作,开展信息化档案管理,提高工作效率,充分发挥出招标投标档案管理工作对企业的重要作用,促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参考文献]

- [1]王英玮,陈玉清.企业招标投标档案管理的问题与对策研究[J].中国档案,2010,20(6):14-16.
- [2]薛匡勇.档案收集工作理念探索[J].北京档案,2009,19(12):20-22.
- [3]林伟,连钰荣,刘英杰,等.企业招标投标档案管理的设计和施工[J].浙江建筑,2009,26(1):54-56.
- [4]谭波,吴亦红.企业档案收集工作理念探索[J].国外建材科技,2005,26(3):96-99.

的问题,不能对某些借着互联网金融的名义进行的违法活动进行风险的提前识别和及时处置。

2 互联网金融存在的风险分析

2.1 网络技术与信息安全风险

互联网金融是以互联网技术及大数据等新兴技术为依托发展起来的,而网络技术本身存在一定的风险性,如存在系统缺陷、漏洞、运行不稳定、互联网中断或出现故障灯问题。此外更普遍存在的则是网络技术带来的信息安全风险。互联网金融一般需要利用网络的传输来实现交易,因此在传输过程中就会存在信息安全风险,如黑客攻击、内部人员泄密及系统漏洞导致的信息泄露,此外随着大数据时代的到来,使得社会信息的管理更加外向化,在网络环境中个人信息会泄露的更加彻底,这些问题都有可能导导致金融数据的丢失盗窃,进而影响到客户和金融机构,可能给客户带来巨大经济损失,给互联网金融机构带来不利影响。

2.2 信息不对称和信用信息交换不完善的风险

目前,我国互联网金融尚未采用中国人民银行的征信系统,也未形成本行业内统一完整的信用评价标准和征信体系,且国家也未针对互联网金融企业制定平台真实性和企业信用等级评定,因缺乏权威的信息查询和审核系统,便会在投资和交易过程中,使互联网金融企业和投资者之间存在信息不对称的风险。一方面,互联网金融企业无法全面掌握用户的征信情况,难以对用户的借款能力和投资能力等做出准确客观的评价,这使得互联网金融平台的贷款活动具有一定的盲目性,甚至会出现以用户裸照等作为信用抵押的信用贷款方式;另一方面,投资者也缺少确定互联网金融平台信息真实性的途径,一不小心便有可能落入庞氏骗局、套路贷等非法互联网金融活动的陷阱。此外,因未将互联网金融企业和投资者双方分别纳入企业和个人的征信体系内,也会导致违约成本太低,使互联网金融活动更容易出现不履约甚至诈骗现象。这种信息不对称和信用信息交换不完善的风险严重影响了互联网金融行业的长远发展。

3 应对互联网金融风险的监管对策建议

3.1 加强对互联网金融信息技术风险的监管

为应对互联网金融的网络技术与信息安全风险,应加强互联网金融服务中硬件设备防范风险的能力,如增加对互联网金融平台及设备的优化研

究投入,增加病毒防护功能,增强系统安全性,以确保可以为互联网金融平台设备提供稳定的运行环境。此外还应积极构建安全的互联网金融交易数据库,通过给数据库设置不同级别和不同访问权限的方式,来加大对信息技术的风险监控。同时还要借用媒体的力量对消费者进行引导教育,使其对互联网金融产品存在的风险有正确的认识,并要加强对消费者的信息安全教育,让其具有在个人利益受损后能积极采取措施维护个人合法权利的意识 and 能力。

3.2 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为应对互联网金融信息不对称和信用信息交换不完善的风险,需要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来为互联网金融的健康发展提供必要的环境。社会信用体系的建设需要从企业、社会公众和第三方征信机构三个方面进行完善。

从企业层面而言,互联网金融企业首先要从自身杜绝出现有非法目的的庞氏骗局,遵守底线。其次要加强信息披露,推动信息透明和公开,使消费者能及时了解企业运营状况,增加消费者的信息获取渠道。此外企业也应提高专业水平,增强对客户信用等级评估的能力,对客户进行分类管理,主动进行风险防控,并建立信息分析和风险监测预警系统,提高系统安全水平,一旦识别异常情况能及时终止交易,确保和客户之间进行安全交易。

从社会公众层面而言,要通过社会宣扬来提高借款人的信用意识,并通过将违约情况计入个人征信系统等手段提高其违约成本,使其增强还款意愿。

从第三方征信机构而言,要建立行业内信息共享的互联网金融企业征信系统,并设立第三方信用查询机构,一方面提高企业信息的透明度,一方面能利用大数据技术对借款人的违约记录进行搜索,共同约束互联网金融企业和消费者双方,解决二者间信息不对称的问题。

[参考文献]

- [1]黎馨.新常态下的互联网金融监管[J].经贸实践,2018(6):177+179.
- [2]张晓芳.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业财务风险分析与控制[J].财会学习,2019(12):180-182.
- [3]许多奇.互联网金融风险的社会特性与监管创新[J].法学研究,2018(5):20-39.